

上海沃特奇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原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召开的说明

上海沃特奇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沃特能源”或“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了《上海沃特奇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41】）。

公司原定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 9 时 00 分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因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中所审议的《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及《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袁谊及王文根未回避表决，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就前述两项议案重新审议，公司董事马浩进、解文燕、袁谊及王文根均回避表决，前述回避表决导致该等议案所表决的董事人数不足三人，故公司董事会仍拟将上述两项议案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原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

审议，该等议案的内容均无变化，现公司将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原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延期至 2019 年 1 月 9 日 9 时 00 分。

二、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后的相应安排

（一）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9 年 1 月 9 日 9 时 00 分

结束时间：2019 年 1 月 9 日 12 时 00 分

（二）会议登记时间：2019 年 1 月 9 日 8 时 00 分至 9 时 00 分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1 月 7 日，截止 2019 年 1 月 7 日转让交易结束后，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有权出席股东大会。

三、其他事项

除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股权登记日、会议登记日外，会议地点、召开方式、出席对象、会议登记方式、联系方式、审议事项等其他事项均保持不变。

公司对延期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原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给股东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上海沃特奇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25 日